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5-013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335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5**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公司负责人田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冷姝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9
第十节 内部控制.....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金莱特、本公司、公司	指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金信小额贷、小额贷款公司	指	江门市蓬江区金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向日葵	指	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风险提示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主要为人民币升值风险、出口退税政策波动风险、市场拓展风险、技术人才流失和技术外泄风险、知识产权被侵害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以及国际市场需求波动风险等风险；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获得的所得税优惠已于报告期末到期，如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则所得税率将出现上升，按照 2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将对公司的净利润情况带来一定的影响。公司正积极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莱特	股票代码	00272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莱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KENNEDE ELECTRONICS MF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ENNED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田畴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085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085		
公司网址	www.kennede.com		
电子信箱	kn_anyby@kenned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德祥	梁惠玲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
电话	0750-3167074	0750-3167074
传真	0750-3167031	0750-3167031
电子信箱	kn_anyby@kennede.com	kn_anyby@kenned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7 年 11 月 29 日	江门市蓬江区高沙 三街 22 号	440700000009531	440703669806671	66980667-1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4 月 23 日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 镇金桐路 21 号	440700000009531	440703669806671	66980667-1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化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炜、陈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 18 层	陆文昶、王刚	2014 年 1 月 2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583,179,602.60	563,313,612.19	563,313,612.19	3.53%	559,111,724.60	559,111,72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874,966.22	40,479,300.76	40,479,300.76	0.98%	61,998,753.69	61,998,75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465,836.81	39,822,568.77	39,822,568.77	-5.92%	55,907,205.48	55,907,20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682,837.28	49,668,395.88	49,668,395.88	38.28%	67,257,141.89	67,257,141.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72	0.5783	0.5783	-22.67%	0.8857	0.8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72	0.5783	0.5783	-22.67%	0.8857	0.8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3%	12.26%	12.26%	-5.33%	22.23%	22.23%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806,288,122.39	601,140,333.22	606,499,690.76	32.94%	527,728,639.09	527,728,63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0,216,344.39	350,318,208.25	350,318,208.25	77.04%	309,920,544.99	309,920,544.9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0,874,966.22	40,479,300.76	620,216,344.39	350,318,208.2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0,874,966.22	40,479,300.76	620,216,344.39	350,318,208.2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85,642.58	-139,599.05	-72,285.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4,300.00	967,225.00	7,457,28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449.31		-118,467.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51.41	-5,000.00	-10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000.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1,611.07	115,893.88	1,074,979.10	
合计	3,409,129.41	656,731.99	6,091,548.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1月28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标志着公司迈入资本市场，登上了一个全新的发展平台，这也使得2014年成为金莱特发展历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报告期公司借助上市契机紧紧围绕2014年度经营目标，内部进行了一个全面的调整：一是规范现有运作与管理，完善法制化建设，体现依法治理的指导思想；二是组织人员调整，打造阳光心态，多干事、干好事的团队，充分体现“雷厉风行、简单实效”的做事作风；三是依托客户信息，充分进行市场调研，调整新产品研发思路，提升客户信心，进一步满足市场新需求；四是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推行“金”字体系的企业文化项目，为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打好坚实基础，进一步将“短、平、快”的核心竞争力贯穿内部管理与运作全程；五是通过引进供应商评估机制，较大幅度降低了材料成本、缩短了采购周期，为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给予了空间。报告期内，通过一系列工作的展开，在全球经济低迷的大环境下，稳固主营业务，使公司客户、供应商以及广大投资者充满信心，为后续业绩的发展打好了坚实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58,317.96万元，比2014年同期增长3.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087.50万元，比2014年同期增长0.98%，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80,628.81万元，比年初增长了32.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62,021.63万元，比年初增长了77.04%。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83,179,602.60	563,313,612.19	3.53%	
营业成本	482,380,100.28	450,757,457.43	7.02%	
销售费用	9,346,471.84	7,931,175.88	17.84%	
管理费用	41,768,287.71	38,061,168.76	9.74%	
财务费用	2,283,923.72	15,113,039.21	-84.89%	募集资金到位，偿还银行贷款及汇兑损失减少，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6,538,950.52	7,464,620.56	12.40%	
研发投入	20,880,699.23	16,327,433.53	2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82,837.28	49,668,395.88	38.28%	退税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49,707.64	-92,552,135.25	78.33%	参股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棠下基建工程以及设备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58,671.36	7,222,309.56	1,515.25%	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69,249.95	-36,776,785.15	153.75%	主要系今年1月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	---------------	----------------	---------	----------------------------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二章“业务发展目标”的内容,明确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主要分为“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具体发展规划措施”两部分,现将报告期内公司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 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

公司将依托上市平台,继续坚持“诚信、责任、激情、创新”的企业文化,以打造全球专业化程度最高、竞争力最强的专业应急照明及电器企业为愿景;以共创金品、共赢未来为使命;打造一支梦想、感恩、悟性、团队的专业化队伍。通过精益生产、企业文化等项目的导入,正逐步完善内部管理与运作。

(二) 公司具体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

(1) 产品扩张计划

在产能提升方面,一是通过现有流程与工艺的改造,提升现有生产效率,使产能最大化;二是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早日完成新设备的安装与调试,释放产能。

(2) 产品研发与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上市后,随着研发中心(大楼)投入使用,在原有研发中心的基础上,针对市场环境的新变化,将现有人员进行了重新分工,一是成立以技术运用为核心的产品功能研发部门,将产品相关技术运用进行前瞻性研发,目的是为了储备产品技术,更好的领先于同行业;二是成立以外观、结构为主的产品研发部,成立以市场、以客户为龙头的研发项目组,为新产品更好的、更快的投放市场打好基础。通过此工作的调整,报告期内已完成多系列、多品种的产品研发,充分体现了公司专业化的优势。

(3) 创新计划

公司继续坚持不惩罚创新失败的原则,鼓励、奖励创新人员,报告期内,获得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6项,外观专利43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发明专利15项,实用新型专利80项,外观专利216项,其中尚有100余项专利正在申请中。

(4) 市场拓展计划

公司针对市场环境持续低迷的情况,重点进行了市场数据的分析,针对市场数据对销售区域、人员、产品、策略进行调整,明确市场开拓方向,重新定位产品研发思路,充分赢得了客户的信赖,保证了销售业绩。在稳固外销市场的同时也开始布局国内市场,目前已进行了前期市场调研,并于近期在相关区域开设实体店,以满足市场需求。

(5) 品质保障计划

在品质保障方面,一是加强前端供应商原材料的管理,通过引进供应商评估机制,将供应商材料品质状况纳入合作的重要标准;二是通过内部品质管理活动的展开,如CQQ擂台赛、工艺质量比拼等,加强内部品质管理;三是通过引进专业品质管理人员以及对现有人员进行品质专项培训提升品质管理水平。

(6) 人才储备计划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首先对现有各岗位人员进行分析,完善岗位职责要求,对于暂不能满足岗位要求人员要求定期对专业技能或管理能力进行定点培训,尤其是中高层管理人员;二是根据新的要求,直接引进更具有实践经验的高端人才。通过送出去、走进来策略,提升人员综合素质,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好基础。

(7) 融资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再融资计划。但公司亦会根据未来的发展实况,适时推出再融资计划,加快公司的发展,更好的回报广大股东。

(8) 收购兼并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收购兼并计划。但公司亦会根据未来的发展实况,适时推出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增强公司的业务扩展能力及产业整合能力,为公司的业务持续增长提供有效保障。

(9) 组织结构调整计划

公司结合新的发展形势，适时对管理架构进行了调整，目的是发挥团队作用，取长补短。在董事会的决策及总经理的领导下，紧密团结，相互协作，使公司、投资者、社会效益最大化。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 销售方面。报告期内，在总经理的领导下，顺利完成了年初制定的销售计划，并为后续销售计划的完成打好了基础。在稳固外销市场的同时也开始布局国内市场，目前已进行了前期市场调研，并于近期在相关区域开设实体店，以满足市场需求。

(2) 人才队伍组织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对管理层人员进行调整，重点打造健康、活力、关爱的阳光文化，使公司更加紧密团结，气氛更加活跃，真正成为一支多打仗、打硬仗的人才队伍。

(3) 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全力以赴抓研发，将现有研发人员重新进行分工，成立产品研发部、技术研发部、产品实验室、原材料试验室等多个部门。通过对市场的调研，优化了产品结构及产品功能，截至报告期末，已开发出60多款新产品投放市场，并得到国内外客户的青睐。

(4) 投资方面。在董事会的决策下，公司投入6000万元参股小额贷款公司，小额贷款公司于2014年10月已取得工商部门审批发放的《企业营业执照》，截至本公告日，小额贷款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

(5) 募集项目建设方面。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不断加快募投项目的投入建设，目前三个募集项目基础工程及设备调试已完成，部分厂房已开始投入生产。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内，在国内经济面临结构转型升级、增速持续放缓和行业竞争加剧的形势下，公司主营业务可充电备用照明灯具及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的销售收入保持稳健增长态势。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长
一、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577,444,936.50	557,446,387.39	3.59%
可充电备用照明灯具	397,829,369.26	388,524,651.32	2.40%
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	179,615,567.24	168,921,736.07	6.33%
二、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5,734,666.10	5,867,224.80	-2.26%
材料销售	5,734,666.10	5,867,224.80	-2.26%
合计	583,179,602.60	563,313,612.19	3.5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可充电备用照明灯具	销售量	元	397,829,369.26	388,524,651.32	2.40%
	生产量	元	314,487,309.78	307,109,814.15	2.40%
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	销售量	元	179,615,567.24	168,921,736.07	6.33%
	生产量	元	156,873,095.86	143,577,647.82	9.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35,312,696.1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3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SOGO GROUP OF COMPANIES	82,828,972.06	14.20%
2	湖北金山轻工家电有限公司	57,895,349.84	9.93%
3	FIREFLY ELECTRIC & LIGHTING COMPANY	35,450,073.73	6.08%
4	江门市伟胜电业有限公司	34,895,161.17	5.98%
5	荃瑞企业有限公司	24,243,139.32	4.16%
合计	--	235,312,696.10	40.35%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可充电备用照明灯具	329,200,084.84	68.00%	309,113,910.76	68.68%	-0.68%
制造业	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	149,406,987.14	31.00%	135,646,894.77	30.09%	0.91%
其他	材料销售	3,773,028.30	1.00%	5,996,651.90	1.33%	-0.33%
合计		482,380,100.28	100.00%	450,757,457.43	100.00%	7.00%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可充电备用照明	营业成本	329,200,084.84	68.00%	309,113,910.76	68.68%	-0.68%

灯具						
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	营业成本	149,406,987.14	31.00%	135,646,894.77	30.09%	0.91%
材料销售	营业成本	3,773,028.30	1.00%	5,996,651.90	1.33%	-0.33%
合计		482,380,100.28	100.00%	450,757,457.43	100.00%	7.00%

说明

可充电备用照明灯具及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相关成本构成如下：

成本要素	2014年度	2013年度
直接材料	70.98%	76.07%
直接人工	11.65%	9.72%
制造费用	17.37%	14.21%
合计	100%	100%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7,579,244.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0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志源塑胶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76,133,534.42	20.47%
2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铅盐有限责任公司	32,991,670.42	8.87%
3	佛山市顺德区浩星贸易有限公司	26,801,046.94	7.21%
4	佛山市顺德区联辉贸易有限公司	16,118,333.44	4.33%
5	江门市江海区金田塑料有限公司	15,534,659.75	4.18%
合计	--	167,579,244.97	45.06%

4、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	482,380,100.28	450,757,457.43	7.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14,697.93	3,600,194.07	-27.37%
销售费用	9,346,471.84	7,931,175.88	17.84%
管理费用	41,768,287.71	38,061,168.76	9.74%
财务费用	2,283,923.72	15,113,039.21	-84.89%
资产减值损失	730,626.53	679,281.39	7.56%
投资收益	-473,869.02	0.00	-
所得税费用	6,538,950.52	7,464,620.56	-12.40%

财务费用：本报告期较去年同期减少了1300万元，减幅84.8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

偿还银行借款，银行利息支出减少汇兑损失减少、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5、研发支出

一直以来，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把研发放在战略高度，坚持研发高投入，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开发新产品，完善核心技术，升级产品结构，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研发项目有“新型LED灯4D反光结构技术研发”、“新型俯仰角度可调结构技术研发及运用”、“新型分体式可充电手电筒技术的研发”、“LED灯高效散热结构设计”、“新型LED组合式灯板的研发”、“高亮度720度照明LED产品的研发”、“长寿命宽范围转动部位结构研发”、“高风量超静音集成化备用风扇的研发”及“环保健康低重心充电式换气体降温风扇的研发”。上述项目的研发和投入生产，将增加公司产品的多样化和核心技术竞争力，有利于公司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

2014年度，公司共确认申请专利96项，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37项，外观专利57项；获得专利授权80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6项，外观专利43项。

公司近两年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份	研发投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占净资产比例	净资产	说明
2014年	20,880,699.23	3.58%	3.37%	620,216,344.39	本报告期因募集资金的到位，净资产增加77.94%
2013年	16,327,433.53	2.90%	4.66%	350,318,208.25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574,532.80	583,102,251.64	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891,695.52	533,433,855.76	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82,837.28	49,668,395.88	38.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9,863.31	41,500.00	114,62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659,570.95	92,593,635.25	12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49,707.64	-92,552,135.25	7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833,624.19	145,000,000.00	14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174,952.83	137,777,690.44	7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58,671.36	7,222,309.56	1,515.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69,249.95	-36,776,785.15	153.7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本报告期较去年同期增加38.28%，主要原因系退税款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本报告期较去年同期增加78.33%，主要原因系参股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棠下基建工程以及设备投入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本报告期较去年同期增加1515.26%，主要原因系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可充电备用照明 灯具	397,829,369.26	329,200,084.84	17.25%	2.34%	6.10%	-3.19%
可充电交直流两 用风扇	179,615,567.24	149,406,987.14	16.82%	5.95%	9.21%	-2.88%
分产品						
可充电备用照明 灯具	397,829,369.26	329,200,084.84	17.25%	2.34%	6.10%	-3.19%
可充电交直流两 用风扇	179,615,567.24	149,406,987.14	16.82%	5.95%	9.21%	-2.88%
分地区						
外销—出口销售	449,752,618.36	369,717,922.49	17.80%	-0.12%	3.27%	-2.70%
内销—国内销售	127,692,318.14	108,889,149.49	14.73%	19.17%	25.51%	-4.3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货币资金	65,086,021.01	8.07%	45,316,771.06	7.47%	0.60%	
应收账款	106,974,665.7 3	13.27%	83,387,050.68	13.75%	-0.48%	
存货	100,222,343.7	12.43%	98,050,880.73	16.17%	-3.74%	

	6					
长期股权投资	59,347,681.67	7.36%			7.36%	投资设立金信小额贷款公司
固定资产	324,789,130.38	40.28%	269,980,507.23	44.51%	-4.23%	募投项目的厂房建设及设备购买
在建工程	71,713,460.23	8.89%	26,908,954.34	4.44%	4.45%	募集资金到位，加快募投项目投入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29,801,551.26	3.70%	145,000,000.00	23.91%	-20.21%	2014 年 1 月，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前瞻创新的经营模式

继续以“WHAT TO SELL & HOW TO SELL”为理念，“自主性”为核心的“4+1”经营模式，让金莱特在市场开拓、产品研发、技术研发、客户选择、产品定价、品牌经营等方面自主把控，自我提升，以更快，更优，更具性价比的产品优势赢得市场，从而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脱颖而出。

（2）超前的研发设计能力

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还同时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强大的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使公司成为业界拥有专利最多的企业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5项发明专利，80项实用新型专利，216项外观专利。充电备用照明产品散热性指标、二次光学技术、驱动控制技术、电压防突变技术及充电寿命等多项技术指标行业领先，保障了公司持续强劲的竞争优势。

（3）科学严谨的品控能力

在满足市场需求不断增加的同时，也意味着公司产品品质更要不断提升。金莱特构建了科学严谨的质量控制体系，《来料检验和试验控制程序》、《制程检验和试验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最终检验和试验控制程序》贯穿品质管理整个流程，每个环节严格把控。

（4）强大的生产制造能力

公司通过推行“精益生产、企业文化”项目实现精细化管理，在保障产品品质的同时，大大提升了生产效率。通过“柔性化”生产模式的导入，推行“短、平、快”的运作思路，为满足市场新需求提供充分保障。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0,000,000.00	0.00	—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江门市蓬江区金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	30.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江门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	2014年08月21	2014年09月24	理财收益=理财本金	1,600		6.11	6.11

支行					日	日	金×预期年 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 计算期限 /365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江门北街 支行	无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2014年 09月23 日	2014年 12月19 日	投资者收 益=理财 金额×产 品实际获 得的收益 率×实际 理财天 数/365	1,000		10.48	10.48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江门 分行	无	否	保本保收 益型	1,000	2014年 09月26 日	2014年 10月09 日	投资者收 益=(认购 本金+前 期累计收 益)*收 益率* 收益期 /365	1,000		1.25	1.25
合计				3,600	--	--	--	3,600		17.84	17.84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8月15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636.3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6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6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公司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人民币 272,499,800.00 元，实际净募集资金人民币 266,363,169.92 元，不足部分用自筹资金补足。（欠募 6,136,630.08 元）</p> <p>2、201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土建工程及设备购置投入资金的议案》，调整后各募集项目资金情况如下：</p> <p>①可充电备用 LED 灯具扩产项目：实际募集资金 175,067,800.00 元，调整后项目投入资金为 175,067,800.00 元；</p> <p>②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扩产项目：实际募集资金 58,622,000.00 元，调整后项目投入资金为 50,622,000.00 元；</p> <p>③研发中心项目：实际募集资金 32,673,369.92 元，调整后项目投入资金为 40,673,369.92 元；</p> <p>3、募投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如下：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66,685,016.01 元（含银行利息 362,780.32 元），其中：</p> <p>①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5,619,106.71 元；</p> <p>②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101,065,909.30 元；</p> <p>③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且尚未还至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25,000,000.00 元。（报告期内已归还）</p> <p>4、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人民币 40,934.23 元(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可充电备用 LED 灯具扩产项目	是	17,506.78	17,506.78	17,522.67	17,522.67	100.09%	2015 年 02 月 28 日	0	是	否
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	是	5,862.2	5,062.2	5,085.3	5,085.3	100.46%	2015 年	0	是	否

扇扩产项目							02月28日			
研发中心项目	是	3,267.34	4,067.34	4,060.54	4,060.54	99.84%	2015年02月28日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636.32	26,636.32	26,668.51	26,668.51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6,636.32	26,636.32	26,668.51	26,668.5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按预计进度进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可充电备用 LED 灯具扩产项目：先期投入 120,922,881.32 元； 2、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扩产项目：先期投入 18,210,655.39 元； 3、研发中心项目：先期投入 26,485,570.00 元；</p> <p>经公司 201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充电备用 LED 灯具扩产项目、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扩产项目以及研发中心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165,619,106.71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资金置换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5 月 24 日审议通过使用人民币 2,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截至 2014 年 8 月 25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分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尚有结余 40,934.23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子公司、参股公司信息。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门市蓬江区金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6,000	6,000	6,000	100.00%	-65.23	2014年10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6,000	6,000	6,000	--	--	--	--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将坚定不移地走专业化道路，放眼全球市场，自主创新，研发差异化的产品；坚持“高技术、多款式、短周期”的经营方针；同有价值的员工、供应商、客户建立了诚信双赢、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合作关系。公司将进一步改进ERP与ISO紧密结合的简单、集中、快捷的管理体系；培养一个有梦想、有悟性、有感恩心的快速响应团队；塑造“金”字体系的阳光文化，力求成为全球专业化程度最高、竞争力最强的可充电备用照明电器及相关产品的企业之一。

（二）发展远景目标

公司的发展目标是：在现有生产格局下，持续深化以技术研发为导向的方针；通过产品结构调整，进一步提高高附加值产品的比重；通过密切跟踪产品市场需求变化，进一步开发出更适合市场需求的差异化产品；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开拓可充电备用照明电器领域的相关产品，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拟采取的具体发展规划措施

（1）产品研发计划

在公司现有5大类, 600多个品种基础上, 未来三年公司仍将致力于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性能, 并进一步丰富产品的品种和种类, 每年新增60款以上的产品推出市场, 扩大市场占有率。

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与产品研发的投入, 进一步加强研发队伍的建设与培养,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 快速、高效地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系列化、前沿性新产品, 丰富产品种类, 提升产品质量与节能性能, 扩大市场份额, 并不断创造新市场, 快速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 技术研发和创新计划

研发和技术创新是公司在行业竞争中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 也是公司最核心的竞争力。公司将在现有研发体系上, 进一步完善研发机制、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研发和创新水平, 确保公司在可充电备用照明及相关领域的技术领先水平。未来三年公司的研发方向主要包括产品节能效率、新技术应用和前沿领域研究等三方面。

(3) 市场拓展计划

公司在市场拓展中始终以“客户满意”为第一目标, 并以服务客户作为公司产品拓展的基础。随着未来产能的逐步扩张, 公司将在继续保持国内可充电备用照明领域出口领先地位的基础上, 采取一系列措施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 提升盈利能力:

①打造更具战斗力的服务式营销团队

为了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 公司将在营销中心的基础上, 对营销队伍进行分工整合, 确定更加清晰的区域市场开拓目标和计划。未来几年, 公司将在一贯秉承服务式营销理念的基础上, 进一步深化和细化服务式营销的运作, 以服务促进市场开拓, 塑造良好的市场形象。为了扩充和完善一线销售队伍, 公司将继续引进外语及专业对口的人才补充到销售队伍中, 从而提高一线销售人员的整体水平, 并一如既往地对待现有业务人员进行在岗培训, 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化营销能力和技术水平。此外, 还将继续对市场营销活动进行指导, 在技术层面给予支持, 将营销服务和公司的新产品研发相结合, 使新产品能够尽快的为市场所接受。

②进一步巩固老客户的合作关系

公司与老客户建立诚信双赢、长期合作、互相依存、共同发展的战略合作关系, 加强沟通、互通信息; 提升产品质量、保证合理价格、提供优质服务; 实现快速交货, 不断为老客户提供差异化的新产品, 扩大老客户的市场份额。

③公司将在海外逐步建立分支机构, 进一步推广自主品牌

公司将加强培养海外分支机构人才队伍, 逐步设立海外分支机构, 专营公司自主品牌, 扩大自主品牌在海外的声誉, 扩大产品销售,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更贴近市场, 市场信息反馈更及时, 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快速响应能力。

④加大投入进行产品宣传

公司将加大投入对公司形象、文化、品牌、产品等通过电子网络、媒体进行宣传, 进一步加大投入国内外产品展览会, 提高公司的影响力与客户、消费者的认同感, 提升公司产品市场份额与附加值。

⑤进一步拓展国内市场

由于产能受限以及回款保证方面的考虑, 公司目前产品仍以外销为主, 内销比重维持在10%左右。考虑到国内市场, 尤其是消防安保领域、休闲领域及农村等广大的市场需求, 公司将依托产品在技术、质量、创新方面的优势, 通过各种方式进一步拓宽国内市场, 并在营销渠道和营销团队上着重加强培训, 使公司产品在国内的市场知名度和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⑥打造国内市场品牌知名度

公司在逐步拓展国内市场的同时, 策划打造国内驰名商标, 实现国内行业第一名牌的战略目标。

(4) 品质保障计划

公司未来在品质规划上的目标是在保持现有生产技术优势的基础上持续改进, 推行生产过程的全面质量管理(TQM), 实现“零缺陷”的质量管理目标。

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强对供应商管理, 定期派遣管理、技术人员对供应商进行培训, 通过管理外延, 逐渐成为供应商品质规划的参与者及实施的监督者, 全面整合公司品质资源。此外, 在与客户合作的过程中, 充分发挥学习型组织的优势, 在不断满足全球市场对于品质不同要求的同时, 不断完善自身的检测程序。此外, 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 以柔性制造系统来适应不同批量的要求, 以批量和小批量之间的无间断流程来满足市场个性化、快速变化的需求, 并通过融合两者的优势, 提高效率 and 降低成本, 进一步优化制造体系。

(5) 人力资本及人才储备计划

未来三年, 为适应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将在现有人员基础上, 按需引进各类人才, 优化人才结构, 重点引进具有实践经

验的技术、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的高级人才，并通过绩效激励等形式确保人才的稳定性。与此同时，公司将大力实施人才培养计划，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采用内部岗位培训等多种形式对员工进行全面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员工技能。公司还将积极探索建立对各类人才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使公司人才资源稳定，实现人力资源可持续发展，从而建立一支高素质人才队伍，确保公司竞争实力不断增强。

（6）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围绕自身核心业务，以增强公司中长期战略竞争能力为目标，利用公司多年积累的行业成功经验，积极寻求在主导产业上的稳步扩张，在时机、条件和对象成熟的前提下公司会考虑适度通过以资金投入、技术入股、合作开发、战略联盟等多种形式的扩张，使公司产生更大的规模效应，巩固公司在可充电备用照明领域的领先地位，提升公司总体竞争实力。

（7）组织结构调整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决策和用人机制，以加强董事会建设为重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在重大决策、选择经理人员等方面的作用，加快吸收和利用社会优秀人才，建立和完善中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将根据客观条件和自身业务的变化，及时调整内部结构和岗位设置，以保持组织结构的合理性和管理的有效性。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说明

2014年1月26日起，中国财政部门陆续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行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前述规定，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准则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2014年度及以前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无须对近两年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有调整，按《公司章程》规定，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2013年公司实现净利润4,047.93万元，提取10%盈余公积404.79万元及其他调整8.16万元后，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可分配利润为22764.44万元。以2014年1月29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93,350,000股），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4.00元（含税）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本次拟分配现金红利总额3734万元，不送红股，不转增。现金分红后结余未分配利润19030.44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使用。

201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权益分派方案；2014年5月23日，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 201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月29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93,350,000股），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4.00元（含税）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本次拟分配现金红利总额3734万元，不送红股，不转增。现金分红后结余未分配利润19030.44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使用；

201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权益分派方案；

2014年5月23日，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

(2) 201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93,350,0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5股；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8,670,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送转10股，本次送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186,700,0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18,670,000.00	40,874,966.22	45.68%	0.00	0.00%
2013 年	37,340,000.00	40,479,300.76	92.24%	0.00	0.00%
2012 年	0.00	61,998,753.6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5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3,35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8,67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27,091,838.6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28.57%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93,350,000 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5 股；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8,67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送转 10 股，本次送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186,7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转增金额不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3 月 11 日	广东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 年 03 月 11 日	广东江门市蓬江区 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张海坚	高沙三街 22 号旧厂房	2014 年 5 月 14 日	950	142.63	减少因房产折旧及维护产生的管理费用、简化公司房产管理	3.50%	第三方资产评估及市场销售行情	是	张海坚为公司前独立董事，已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正式离任	是	是	2014 年 04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江门市东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金海湾房产（8 套商品房）	2014 年 3 月—12 月	388	126.55	减少因房产折旧及维护产生的管理费用、简化公司房产管理		第三方资产评估及市场销售行情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14 年 02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张海坚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	资产出售	张海坚购买公司高沙三街 22 号旧厂房	第三方资产评估及市场销售行情	536.25	939	950	现金结算	142.63	2014 年 04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不存在较大差异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1、交易产生净利润 142.63 万元，占本期公司净利润 3.49%； 2、减少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物业管理、水电费等管理成本约 27 万元/年； 3、减少房产折旧及土地摊销费用约 33 万元/年； 4、简化公司房产及土地的管理。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共同投资定价原则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张海坚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	各出资人均以自有货币资金按持股比例一次性足额出资认购相应股权，同股同权	江门市蓬江区金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	200000000	24,693.43	19,782.56	-217.44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张海坚先生共同投资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张海坚先生以及广东科杰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境内法人）、杨伟鸿（境内自然人）、何灼贺（境内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江门市蓬江区金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人民币2亿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30%，为第一大股东。关联自然人张海坚先生出资4,0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20%。

201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与张海坚先生共同投资小额贷款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2014年10月30日,公司收到金信小额贷款公司筹备组的通知:已于2014年10月30日取得江门市蓬江区金融服务办公室关于同意金信小额贷款公司开业申请的批复,并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取得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07030001483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62)	2014年10月1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小额贷款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2014-063)	2014年10月13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4-068)	2014年10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参股设立的小额贷款公司正式成立的公告(2014-069)	2014年10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以上股东：田畴、蒋光勇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 年 01 月 29 日	3 年	正在履行
	公司	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由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做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控股股东：田畴	如因金莱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将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对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由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做出相关判决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控股股东：田畴	在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公开披露财务报告每股净资产时，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	2014 年 01 月 29 日	3 年	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本人承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预案投赞成票。			
	控股股东：田畴	在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前做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上市后第 4 年及第 5 年每年减持股份总数（包括直接持股及间接持股）为金莱特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 1%-3%。若单次减持数量大于 100 万股（包括 100 万股），本人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若单次减持数量小于 100 万股，本人将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减持。	2014 年 01 月 29 日	5 年	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持股 5% 以上股东：蒋光勇	在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前做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上市后第 4 年及第 5 年每年减持股份总数为 50 万-100 万股。本人将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减持。	2014 年 01 月 29 日	5 年	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持股 5% 以上股东：田畴、蒋光勇	本人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及公司可能于未来依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不时予以修订或颁布之其他有关制度，以公司的利益为第一考量，尽量减少及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当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时，本人将通过自身合法权利促使公司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不可避免之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若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致使公司遭受损失，则由本人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14 年 01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司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4 年 01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控股股东：田畴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金莱特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若本人在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减持所获资金交由上市公司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	2014 年 01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人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上市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炜、陈鹏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000,000	100.00%						70,000,000	74.99%
3、其他内资持股	70,000,000	100.00%						70,000,000	74.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840,000	8.35%						5,840,000	6.26%
境内自然人持股	64,160,000	91.65%						64,160,000	68.7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350,000				23,350,000	23,350,000	25.01%
1、人民币普通股			23,350,000				23,350,000	23,350,000	25.01%
三、股份总数	70,000,000	100.00%	23,350,000				23,350,000	93,35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7]号）核准，公司采用公开募集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3.38元，并于2014年1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1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采购公开募集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5.00万股；

2012年5月4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2011年5月14日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方案的议案〉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有效期由二十四个月延长至三十六个月；

2013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按中国证监会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调整发行方案；

2014年1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同意公司发行新股不超过2,335万股，其中公司股东可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800万股；

2014年1月2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23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4年1月29日起可在深交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金莱特”，证券代码为“002723”。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14年1月24日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完成新股发行登记，登记数量为9,335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有股份为7,0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2,335股。登记结算公司同时向本公司出具“证券登记证明”、“证券持有人名册”等相关证明文件。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本由7000万元新增为9335万元，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减少了22.67%，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增加了32.7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4 年 01 月 20 日	13.38	23,350,000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3,35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47]号）核准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78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5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无老股转让，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2,423,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6,363,169.92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大信律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月23日出具“大信验字[2014]第5-00002号”验证确认。除上述新股发行外，公司近三年未有其他证券发行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的新股发行致公司总股本由7,000万元增加至9,335万元，其中有限售股份7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2335万股，首发前持公司股份股东的持股比例相应按9335万股为基数调整，调整后田畴先生的持股比例由72.86%调整为54.64%，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募集资金到位致公司总资产较年初增长了32.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年初增长了77.04%。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田畴	境内自然人	54.63%	51,000,000	0	51,000,000	0	质押	13,000,000
蒋光勇	境内自然人	6.43%	6,000,000	0	6,000,000	0	质押	1,470,000
上海星杉梧桐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3,140,000	0	3,140,000	0	质押	500,000
蒋小荣	境内自然人	3.21%	3,000,000	0	3,000,000	0		
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	2,700,000	0	2,700,000	0		
蔡婉婷	境内自然人	2.25%	2,100,000	0	2,100,000	0		
刘健	境内自然人	2.21%	2,060,000	0	2,060,000	0		
吴楚鹏	境内自然人	0.17%	163,000	—		163,000		
许文超	境内自然人	0.16%	150,000	—		150,000		
胡春升	境内自然人	0.14%	131,350	—		131,35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田畴与第四大股东蒋小荣是夫妻关系，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共持公司 57.84% 股权； 2、公司第二大股东蒋光勇与第四大股东蒋小荣是兄妹关系； 3、公司控股股东田畴是第五大股东向日葵投资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楚鹏	1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000
许文超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胡春升	131,350	人民币普通股	131,350
梁顺景	11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300
徐永元	1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
刘强	101,75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50
芦雅杰	97,800	人民币普通股	97,800
朱敏	88,900	人民币普通股	88,900
武世强	82,300	人民币普通股	82,300
任雪娟	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1,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田畴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2007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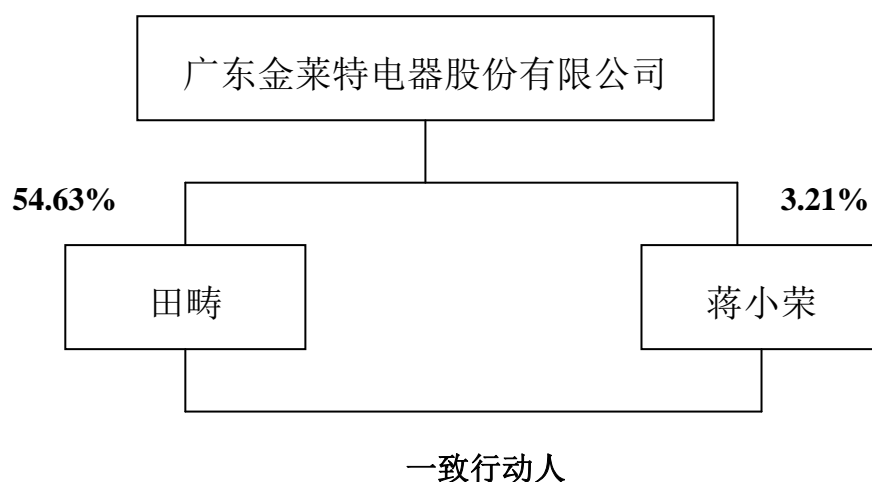
田畴	中国	否
蒋小荣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田畴，2007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蒋小荣，最近 5 年并未在公司任职，也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田畴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22日	51,000,000	0	0	51,000,000
刘德祥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5	2013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22日				
孙莹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14年04月22日	2016年10月22日				
曾宪纲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22日				
沈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3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22日				
陈咏梅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1	2013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22日				
源晓燕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1	2014年05月24日	2016年10月22日				
杨晓琴	监事	现任	女	32	2014年05月24日	2016年10月22日				
陈学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5	2014年04月01日	2015年03月25日				
杨元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3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22日				
李芳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0	2014年03月25日	2016年11月04日				
蒋光勇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13年10月23日	2014年05月24日	6,000,000			6,000,000
张海坚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8	2013年10月23日	2014年04月22日				
洪健敏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35	2013年10月23日	2014年03月24日				
黄小江	监事	离任	男	39	2013年10月23日	2014年04月01日				

陈振海	监事	离任	男	46	2013年10月23日	2014年05月24日				
李永和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5年03月25日	2016年10月22日				
合计	--	--	--	--	--	--	57,000,000	0	0	57,000,00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田畴：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93年9月至1995年2月，曾任湖北省兴山第一中学教师；1995年3月至1999年12月曾任香港金山实业集团业务经理；2000年10月创立江门市金莱特电器灯饰厂有限公司并担任总经理职务；2008年被评为江门市首届“爱在江门”十大创业人物、2009年被评为“广东省劳动模范”；2013年被选任为江门市蓬江区总商会副会长；2015年3月被选任为江门市证券业及上市公司协会会长；2007年11月至今，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总经理职务任职期至2016年11月）

刘德祥：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0年9月至2007年10月，历任江门市金莱特电器灯饰厂有限公司后勤主管、行政部经理；2007年11月至2011年3月，历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4月至2013年10月，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制造总监；2013年11月至今，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

孙莹，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EMBA，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6月至2000年5月，在江门市大长江集团有限公司从事品质管理工作；2000年5月至2002年4月，曾任开平宝德华精密电子有限公司插件部主管、装配部主管；2002年4月至2012年5月，曾任江门吉华光电精密有限公司注塑部主任、封装事业部经理、资材部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3月，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装配部经理、制造总监；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副总经理职务任职期至2017年3月）

曾宪纲：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得克萨斯A&M大学博士后，无境外居留权。曾任五邑大学讲师、副教授、校长办公室副主任，广东省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兼知识产权局局长、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院长助理兼国际技术转移中心主任、生物技术与医药研究所研究员、嘉兴学院兼职教授，任曾多次获得省、市、校级科技奖。2012年1月起至今，于美国罗格斯大学当访问学者；目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

沈健：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9月至1992年10月，在江西省大吉山钨矿职工子弟中学任中学物理教师；1992年10月至2002年10月，在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新江中学任中学物理教师；2002年通过国家首次司法考试，现任广东省江门市律师协会民事及非诉讼委员会委员、广东金硕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及合伙人。目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

陈咏梅：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无境外居留权。从事财务会计工作 15 年，其中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10 年。曾任湖北省谷城县审计局审计员；广东省红叶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部门经理；2013年9月至今，就职于江门市志尚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之一；目前担任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独立董事；于本公司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

源晓燕：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专业，有中级经济师\国际金融理财师(CFP) 职称。1991年8月至2007年8月于广东发展银行鹤山支行任市场营销部负责人；2007年9月至2009年3月于光大证券江门营业部任营销总监；2009年4月至2011年3月于深圳高特佳投资集团任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行政管理部负责人；2011年4月至2012年9月于北京汇合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运营总监；2012年12月至2014年5月，于中信银行江门分行公司银行部任副总经理，负责江门分行的金融同业业务、投行业务；于2014年5月，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

(2) 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杨元：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曾任新会建筑设计院副院长、技术负责人、新会市政协委员，2001年至今任江门市新会区建荣建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担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

杨晓琴，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本科在读），中山大学MBA，无境外居留权。2004年4月至2007年10月，历任江门市金莱特电器灯饰厂有限公司报关员、成本会计；2007年11月至2013年6月，历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总经办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人力资源部经理、行政总监，于2014年5月，兼任本公司监事，2015年4月，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

李永和：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重庆工商大学国际贸易专业；2001年7月至2001年9年在重庆金国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业务部任国内销售员；2001年10月至2003年10月在中山永盛电器制品有限公司业务部任销售主办；2004年2月至今2007年10月在江门市金莱特电器灯饰厂有限公司市场部任销售组长；2007年11月至今在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市场部任销售主管，目前担任销售经理；于2015年3月，兼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至2016年10月22日。

(3) 高级管理人员

田畴，本公司总经理，简历同上，任职期至2016年11月；

孙莹，本公司总经理，简历同上，任职期至2016年11月；

刘德祥，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同上；

李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江西财经学院九江分院专科毕业，中山大学MBA在读；2005年8月至2008年，历任吉事多卫浴有限公司账务会计、税务会计；2009年3月至2014年2月，历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专员、证券事务代表、财务经理；2014年3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至2016年1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德祥	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1月24日		否
田畴	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3月1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曾宪纲	美国罗格斯大学	访问学者	2012年01月01日		是
沈健	广东金硕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合伙人、律师	2002年11月01日		是
陈咏梅	江门市志尚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年09月01日		是

陈咏梅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8月 15日		是
杨元	新会区建荣建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年06月 22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未在公司领薪，兼任公司董事、监事的高管、员工不以董事、监事职务领取报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对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以及确定薪酬分配的管理机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1) 制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
- (2) 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 (3) 制订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2、考核与实施程序

- (1) 在董事会确定年度经营目标后，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公司的总体经营目标制订工作计划和目标；
- (2) 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计划和目标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审核确认；
- (3) 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计划和目标将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考核的依据。在经营年度中，如经营环境等外界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权调整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计划和目标。

3、薪酬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收入坚持“先考核、后发放”原则，结合薪酬方案和考评结果准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独立董事津贴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执行，为每人5万元/年，均按具体任职时间及规定发放；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由本公司承担。报告期内，无拖欠薪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 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获得 报酬
田畴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3	现任	31.77	0	31.77
孙莹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18.5	0	18.5
刘德祥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5	现任	18.76	0	18.76
曾宪纲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	0	5
陈咏梅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5	0	5
沈健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5	0	5
源晓燕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2.92	0	2.92
蒋光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离任	6.61	0	6.61

张海坚	独立董事	男	48	离任	3.33	0	3.33
陈学东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离任	13.13	0	13.13
杨晓琴	监事	女	32	现任	12.76	0	12.76
杨元	监事	男	49	现任	5	0	5
陈振海	监事会主席	男	46	离任	3.31	0	3.31
黄小江	监事	男	39	离任	3.35	0	3.35
李芳	财务总监	女	30	现任	12.02	0	12.02
洪健敏	财务总监	女	35	离任	2.14	0	2.14
合计	--	--	--	--	148.6	0	148.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莹	副总经理	聘任	2015年03月25日	
洪健敏	财务总监	解聘	2014年03月25日	个人原因
李芳	财务总监	聘任	2014年03月25日	
黄小江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4年04月01日	个人原因
陈学东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14年04月01日	
蒋光勇	副总经理	解聘	2014年04月10日	自公司上市以来, 蒋光勇先生因私人事务长期向公司请假, 不能正常履行副总经理职责, 经总经理提议, 提请董事会免去蒋光勇副总经理职务
张海坚	独立董事	离任	2014年04月22日	个人原因
孙莹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4月22日	
蒋光勇	董事	离任	2014年05月24日	连续四次未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 也未按《公司章程》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其行为已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提议撤换蒋光勇先生董事职位
源晓燕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5月24日	
陈振海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4年05月24日	个人原因
杨晓琴	监事	被选举	2014年05月24日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黄小江, 原公司品质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因个人发展原因, 于2014年4月1日正式离职;

曾贤华, 原公司技术总监, 因个人原因发展原因, 于2014年7月5日正式离职;

（2）关键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通过对研发中心部门进行专业化分工，组建技术研发部、产品研发部一部、产品研发部二部、产品研发部三部及研发管理部，分别负责产品电路设计及技术创新、产品结构设计与外观设计、小家电研发（新开发）及产品开发策划，五大部门各设经理一名，直接对总经理负责，不再设品质总监及技术总监，上述关键技术人员的变动对公司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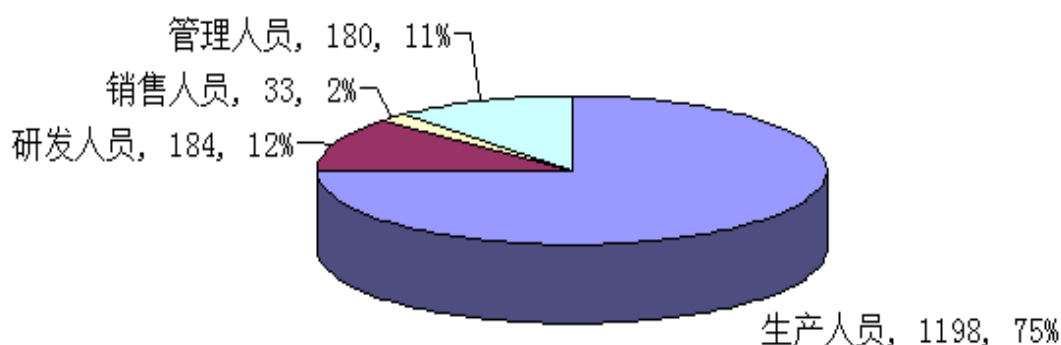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与公司签订劳动用工合同的员工总数为1595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序等情况如下：

(1) 专业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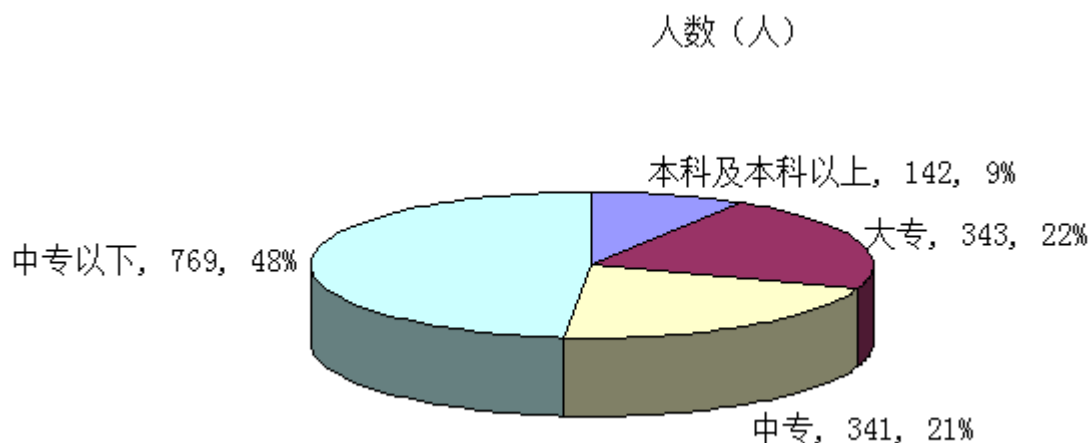
专业构成	人数（人）	占公司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1198	75%
研发人员	184	12%
销售人员	33	2%
管理人员	180	11%
合计	1595	100%

人数（人）



(2) 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公司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本科以上	142	9%
大专	343	22%
中专	341	21%
中专以下	769	48%
合计	1598	100%



(3) 员工薪酬政策情况

为适应企业发展需要,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以公平、竞争、激励、经济、合法的原则制定薪酬政策。根据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工作绩效结合市场薪酬水平和公司的支付能力提供较具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同时,根据岗位性质提供各种薪酬结构,以吸引优秀人才。根据各系统的业务特点和岗位性质构建相对科学的考核体系,建立考核与工资、奖金、调薪、晋升及培训挂钩的机制。为骨干员工和优秀人才提供中长期的激励政策,最大限度地发挥和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4) 职工培训总结及2015年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各业务系统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内部和外部培训,公司成员就培训活动展开了紧密交流与合作,年内人父亲培训课时合计为19.4小时,平均1.6上时/月。

2015年的职工培训计划将围绕“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战略方针,开展相关培训工作。2015培训目标:关键岗位和管理人员培训次数平均达到6次/人·年(即每人每年6次),每次培训课时 ≥ 1 小时;开展提升员工凝聚力、提升岗位技能为核心的重点培训,增强员工稳定性,优化岗位人员配置,降低人工成本;以基层拉长、主管为培训主要对象,提升管理技能;通过日常的培训实施开展,发掘并培养培训讲师人才,组建一支集合各领域人才的内部培训讲师队伍,使好的管理知识与经验、专业技能、新产品知识等能更好地得以分享和内部交流学习,打造学习型组织。

(5)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规范、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审议会议名称	披露日期
1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年2月27日
2	《公司章程（2014年修订）》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年3月26日
3	《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4年4月28日
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各项具体工作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平等地对待全体股东，保障股东依法享有的召集权、提名权、提案权及表决权，积极为股东行使权力提供便利，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还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网络平台、热线电话等形式，保证了与中小股东信息交流的畅通和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召开。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股东大会均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见证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经营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等决策机构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此外，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现象，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聘任董事，公司目前董事会成员7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要求认真履行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能够依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及对公司形成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大大提高了董事会运作效率，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从保护股东利益出发，依法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积极行使监督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等重大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全力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为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公司建立了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并根据自身经营发展状况不断完善，实现经营管理层和员工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相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合法合规。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在注重企业经营的同时，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合作，促进公司、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社会等各方利益均衡实现。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所有文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有关公司信息披露的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1、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2014年2-6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及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2014]4号）的要求，对公司自上市以来，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公司各相关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相关情况。《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承诺及履行情况的公告》已于2014年2月14日及2014年6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14年4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务院《信访条例》（国务院令 第431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群众工作方法解决信访突出问题的意见》（中办发[2013]2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证监公司字[2005]52号）、广东证监局《关于切实做好上市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2014]28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并于2014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局。

2、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4年1月29日于深交所挂牌上市后，公司董事会积极梳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编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2014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制度，并及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管理工作。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受到监管部门的查处。在接待特定对象（机构投资者、媒体）的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认真做好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在接待特定对象时，公司要求来访人员签署《承诺书》，安排两人以上陪同接待来访人员，同时按照《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的格式记录谈话主要内容并及时报备深交所，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公告编号：2014-028 公告名称：《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2013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201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关于聘任孙莹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通过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4 日	审议《关于撤换蒋光勇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	通过	2014 年 05 月 26 日	公告编号：2014-042 公告名称：《2014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2014 第一次临时股	2014 年 05 月 24 日	审议《关于提名源晓燕女士	通过	2014 年 05 月 26 日	

东大会		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4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4 日	审议《关于提名杨晓琴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2014 年 05 月 26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张海坚先生共同投资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	通过	2014 年 10 月 30 日	公告编号：2014-068 公告名称：《2014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曾宪纲	11	7	2	2	0	否
沈健	11	11	0	0	0	否
陈咏梅	11	11	0	0	0	否
源晓燕	6	6	0	0	0	否
张海坚（离任）	5	5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聘请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发展与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选聘李芳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关于提名选聘孙莹担任公司副总理的议案》、《关于提名选聘孙莹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及《关于提名选聘源晓燕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对上述提名人的职业背景、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切实进行了审查，审议通过上述提名，并形成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发展与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发展与战略委员会委员共召开了2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及《拟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参股设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发展与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目标献计献策，提出了积极性建议。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9次会议，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季度经营审计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对相关事项讨论后，形成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并对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4、薪酬与考核委员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13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资的议案》，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确定其2013年薪酬及2014年度考核目标。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关系完全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并已建立完善的劳动用工和人事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利，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干涉的现象。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等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

3、资产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4、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严格实施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独立情况：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机构混同或从属的情形。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薪酬制度以及《高管层年度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每年年初，公司与高管层分别签订年度经营责任书，落实有关考核指标及相关事项。在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按量化考核指标，对高管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制定薪酬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特别是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风险投资等方面制定专门制度进行防范控制，并及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对内控制度的检查，有效防控了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确保了公司的稳健经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具备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通过建立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最终促进企业发展战略的实现。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根据《会计法》及财政部颁布的各项会计准则建立了完备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建立健全了关于财务会计核算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工作，在货币资金、采购、生产、销售收入的确认、成本的结转、货款的回收、费用的发生与归集、投资与筹资、财务报告编制等环节均制定了较为明确详尽的分权审批、授权、签章等制度，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在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暂未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5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5 年 4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4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编制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5]第 5-001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炜、陈鹏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炜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鹏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086,021.01	45,316,771.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71,684.40	2,360,074.56
应收账款	106,974,665.73	83,387,050.68
预付款项	2,702,905.09	814,856.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06,138.00	10,477,940.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222,343.76	98,050,880.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35,533.15	5,359,357.54
流动资产合计	289,499,291.14	245,766,930.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347,681.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4,789,130.38	269,980,507.23
在建工程	71,713,460.23	26,908,954.34
工程物资	1,836,124.45	1,060,536.9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605,350.22	62,395,270.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084.30	387,49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6,788,831.25	360,732,759.78
资产总计	806,288,122.39	606,499,690.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801,551.26	1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177,843.90	
应付账款	100,217,936.88	93,670,776.51
预收款项	5,293,198.95	2,303,637.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06,742.33	3,908,360.02
应交税费	414,334.68	255,318.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9,595.00	320,015.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6,411,203.00	245,458,107.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660,575.00	10,723,3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60,575.00	10,723,375.00
负债合计	186,071,778.00	256,181,482.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3,35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0,384,119.52	27,370,949.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90,386.23	25,302,889.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7,091,838.64	227,644,36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0,216,344.39	350,318,208.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0,216,344.39	350,318,20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6,288,122.39	606,499,690.76

法定代表人：田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冷姝娜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83,179,602.60	563,313,612.19
其中：营业收入	583,179,602.60	563,313,612.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9,124,108.01	516,142,316.74
其中：营业成本	482,380,100.28	450,757,457.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14,697.93	3,600,194.07
销售费用	9,346,471.84	7,931,175.88
管理费用	41,768,287.71	38,061,168.76
财务费用	2,283,923.72	15,113,039.21
资产减值损失	730,626.53	679,281.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86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81,625.57	47,171,295.45
加：营业外收入	5,071,151.84	971,353.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38,860.67	198,727.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413,916.74	47,943,921.32
减：所得税费用	6,538,950.52	7,464,620.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74,966.22	40,479,30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74,966.22	40,479,300.7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874,966.22	40,479,30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74,966.22	40,479,300.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72	0.57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72	0.578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田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冷姝娜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9,817,089.42	544,261,392.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959,176.29	37,292,793.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8,267.09	1,548,06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574,532.80	583,102,251.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657,236.47	427,216,307.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532,261.49	82,902,96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08,849.18	9,835,317.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93,348.38	13,479,26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891,695.52	533,433,85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82,837.28	49,668,395.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449.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31,414.00	4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9,863.31	41,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659,570.95	92,593,63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659,570.95	92,593,63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49,707.64	-92,552,135.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42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410,624.19	1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833,624.19	1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609,075.01	1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31,787.44	8,322,033.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4,090.38	1,455,657.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174,952.83	137,777,69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58,671.36	7,222,309.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2,551.05	-1,115,355.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69,249.95	-36,776,785.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16,771.06	82,093,55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86,021.01	45,316,771.0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7,370,949.60				25,302,889.61		227,644,369.04		350,318,20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27,370,949.60				25,302,889.61		227,644,369.04		350,318,208.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50,000.00				243,013,169.92				4,087,496.62		-552,530.40		269,898,136.14
（一）综合收益											40,874,		40,874,

总额										966.22		966.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350,000.00				243,013,169.92							266,363,169.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350,000.00				243,013,169.92							266,363,169.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87,496.62		-41,427,496.62		-37,3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87,496.62		-4,087,496.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340,000.00		-37,34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350,000.00				270,384,119.52			29,390,386.23		227,091,838.64		620,216,344.3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7,370,949.60					21,254,959.53		191,294,635.86		309,920,54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27,370,949.60					21,254,959.53		191,294,635.86		309,920,54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47,930.08		36,349,733.18		40,397,663.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479,300.76		40,479,300.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47,930.08		-4,129,567.58		-81,637.50
1. 提取盈余公										4,047,930.08		-4,047,930.08		

积								30.08		30.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81,637.50		-81,637.5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				27,370,949.60			25,302,889.61		227,644,369.04		350,318,208.25

三、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的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自然人田畴、蒋小荣、蒋光勇于2007年11月29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6月9日，经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住所由“广东省江门市高沙三街22号”变更为“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并取得江核变通内字【2013】第1300324073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7]号）核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公开募集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3.38元。此次发行的A股于2014年1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块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002723。2014年4月23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7000万元变更为9335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700000009531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

法定代表人：田畴

注册资本：人民币玖仟叁佰叁拾伍万元

(2)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公司是备用照明领域的专业制造商，一直专注于可充电备用照明灯具以及可充电式交直流两用风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销售包括出口销售和内销。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单一法人主体，不存在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情形。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

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投资主体的判断依据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3）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

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 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 5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个别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经确认款项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半成品按计划成本核算，按月结转原材料、半成品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差异，将发出材料、领用半成品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库存商品、发出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

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仪器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模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生产器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如下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

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销售分为出口外销和内销，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外销收入确认：公司外销以离岸价格（FOB）做为报价基础，以货物装载时越过合同规定的卖方所在国装运港船只船舷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商品生产完毕和仓库验收入库后，业务部门根据经确认的订货合同下达出货通知并安排货柜到场，货仓部按出库通知安排备货，装柜完成后，开具销售出库单交财务部。财务部的报关人员审核无误后开具出口发票，制作装

箱单,将报关委托书、出口结汇核销单、出口货物合同副本、出口商品检验证书等文本送交海关办理报关手续。同时业务部门安排车辆将货物运送到货代公司仓储地点,并安排装船。装船完毕后,海关出具出口货物报关单并录入中国电子口岸网。在商品装船后,财务部凭出口发票及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所列外汇金额确认收入。

内销收入确认的具体流程如下:在商品生产完毕和仓库验收入库后,业务部门根据经确认的订货合同下达出货通知并安排车辆到场,货仓部按出库通知安排备货,装车完成后,开具销售出库单交财务部。同时业务部门安排车辆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的仓储地点。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开具开票通知书交财务部,确认收货并通知开票,财务部凭销售合同、开票通知书、销售出库单开具增值税发票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从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2014年7月1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2014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从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2014年7月1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2014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公司于2014年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会计政策按新会计准则做相应变更	

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2014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财务报表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递延收益		9,660,575.00		10,723,3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660,575.00		10,723,375.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免抵退政策	13%、1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以当期应纳流转税为税基计算	7%
企业所得税	以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2012年企业享受高新技术税收优惠政策期满，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有关规定，企业重新获取了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企业所得税自2012年至2014年三年内减按15%税率计缴。

3、其他

公司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内销产品增值税税率为17%；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其中出口退税率为：可充电式备用照明产品报告期内适用的出口退税率为13%、17%；可充电式交直流两用风扇报告期内适用的出口退税率为15%。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08.90	221.30
银行存款	23,339,612.11	45,316,549.76
其他货币资金	41,745,000.00	
合计	65,086,021.01	45,316,771.06

其他说明

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71,684.40	2,360,074.56
合计	3,071,684.40	2,360,074.5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472,949.14	
合计	14,472,949.1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283,160.55	100.00%	3,308,494.82	3.00%	106,974,665.73	85,966,031.63	100.00%	2,578,980.95	3.00%	83,387,050.68
合计	110,283,160.55	100.00%	3,308,494.82	3.00%	106,974,665.73	85,966,031.63	100.00%	2,578,980.95	3.00%	83,387,050.68

	160.55		4.82		65.73	031.63		.95		68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0,283,160.55	3,308,494.82	3.00%
合计	110,283,160.55	3,308,494.82	3.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及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SOGO GROUP OF COMPANIES	22,114,454.28	20.05	663,433.63
FIREFLY ELECTRIC & LIGHTING COMPANY	9,882,992.36	8.96	296,489.77
湖北金山轻工家电有限公司	8,970,556.94	8.13	269,116.71
广州倬亿贸易有限公司	8,067,516.40	7.32	242,025.49
THREE R. IMPEX	6,468,777.08	5.87	194,063.31
合计	55,504,297.06	50.33	1,665,128.9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公司期末以应收账款质押借入的短期借款余额为4,531,551.26元，该借款在2015年2月已还清，相应的应收账款质押权已解除。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90,997.09	95.86%	720,770.98	88.45%
1至2年	111,908.00	4.14%	94,085.23	11.55%
合计	2,702,905.09	--	814,856.21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江门市耙冲机械厂	509,829.05	18.86
星精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473,384.61	17.51
东莞市恒宇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452,851.60	16.75
北京星河康帝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12,428.72	7.86
广东华星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143,880.51	5.32
合计	1,792,374.49	66.30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11,538.50	100.00%	5,400.50	0.08%	6,606,138.00	10,482,228.04	100.00%	4,287.84	0.04%	10,477,940.20
合计	6,611,538.50	100.00%	5,400.50	0.08%	6,606,138.00	10,482,228.04	100.00%	4,287.84	0.04%	10,477,940.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3,350.00	1,900.50	3.00%
1 至 2 年	35,000.00	3,500.00	10.00%
合计	98,350.00	5,400.50	5.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额	5,334,228.29	4,016,912.34
上市筹资中介费		5,610,980.08
保证金	1,180,310.21	750,517.62
其他	97,000.00	103,818.00
合计	6,611,538.50	10,482,228.0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补贴款	出口退税款	5,334,228.29	1 年内	80.68%	
江门市蓬江区财政局	保证金	701,070.60	0-2 年	10.60%	
深圳市埃西尔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000.00	1 年内	2.42%	
阿里巴巴淘宝网店	保证金	114,831.11	1-2 年	1.74%	
深圳市埃西尔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	1 年内	1.36%	
合计	--	6,400,130.00	--	96.8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江门市蓬江区国家税务局棠下税务分局	出口退税款	5,334,228.29	1 个月	15 年 1 月已全额收妥
合计	--	5,334,228.29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0、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954,007.99		26,954,007.99	10,408,367.73		10,408,367.73
在产品	16,644,501.96		16,644,501.96	19,906,342.24		19,906,342.24
库存商品	21,865,826.66		21,865,826.66	26,095,201.27		26,095,201.27
发出商口	16,528,189.78		16,528,189.78	10,923,726.08		10,923,726.08
半成品	18,229,817.37		18,229,817.37	30,717,243.41		30,717,243.41
合计	100,222,343.76		100,222,343.76	98,050,880.73		98,050,880.73

(2) 存货跌价准备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的进项税	4,834,727.15	2,981,802.54
预交的企业所得税	806.00	2,377,555.00
合计	4,835,533.15	5,359,357.54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6)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门市蓬江区金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60,000.00 0.00		-652,318. 33						59,347.68 1.67	
小计		60,000.00 0.00		-652,318. 33						59,347.68 1.67	
合计		60,000.00 0.00		-652,318. 33						59,347.68 1.67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265,143.54	61,758,390.25	4,774,526.77	8,478,362.51	35,961,289.05	324,237,712.12
2.本期增加金额	54,762,374.09	17,158,771.89	1,509,603.11	68,414.83	10,204,042.21	83,703,206.13
(1) 购置		15,945,558.21	1,509,603.11	68,414.83	2,405,349.48	19,928,925.63
(2) 在建工程转入	54,762,374.09	1,213,213.68			7,798,692.73	63,774,280.5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515,548.20	293,128.20		1,143,897.00	5,391,714.56	14,344,287.96
(1) 处置或报废	7,515,548.20	293,128.20		1,143,897.00	5,391,714.56	14,344,287.96
4.期末余额	260,511,969.43	78,624,033.94	6,284,129.88	7,402,880.34	40,773,616.70	393,596,630.29
二、累计折旧					0.00	
1.期初余额	7,615,828.55	15,585,538.82	2,980,528.96	6,988,383.79	21,086,924.77	54,257,204.89
2.本期增加金额	10,068,247.70	6,101,101.75	867,394.99	708,050.36	4,459,830.11	22,204,624.91
(1) 计提	10,068,247.70	6,101,101.75	867,394.99	708,050.36	4,459,830.11	22,204,624.91
3.本期减少金额	2,179,084.25	151,264.48		1,001,416.91	4,322,564.25	7,654,329.89
(1) 处置或报废	2,179,084.25	151,264.48		1,001,416.91	4,322,564.25	7,654,329.89
4.期末余额	15,504,992.00	21,535,376.09	3,847,923.95	6,695,017.24	21,224,190.63	68,807,499.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5,006,977.43	57,088,657.85	2,436,205.93	707,863.10	19,549,426.07	324,789,130.38
2.期初账面价值	205,649,314.99	46,172,851.43	1,793,997.81	1,489,978.72	14,874,364.28	269,980,507.2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1#厂房（棠下金桐路 21 号 4 幢）	27,956,832.99	办理中
5 幢宿舍（棠下镇金桐一路 19 号）	6,370,610.80	办理中
6 幢宿舍（棠下镇金桐一路 19 号）	6,370,610.80	办理中
7 幢宿舍（棠下镇金桐一路 19 号）	6,408,892.74	办理中
8 幢宿舍（棠下镇金桐一路 19 号）	6,525,586.72	办理中
研发中心（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 1 幢）	52,505,992.67	办理中
合计	106,138,526.72	

其他说明

(1) 其他固定资产指模具、生产器具。

(2) 公司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21,630,114.41 元，主要包括运输车辆以及其他较为零散的模具、电脑、空调等资产。

(3)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末预计可收回价值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之情形。

(4)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之固定资产。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制模具	161,014.11		161,014.11	145,287.86		145,287.86
棠下新厂区工程	71,552,446.12		71,552,446.12	26,763,666.48		26,763,666.48
合计	71,713,460.23		71,713,460.23	26,908,954.34		26,908,954.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自制模具		145,287.86	7,814,418.98	7,798,692.73		161,014.11						
棠下新厂区工程	80,000,000.00	26,763,666.48	100,764,367.41	55,975,587.77		71,552,446.12	89.44%	预计2015年完工				募股资金
合计	80,000,000.00	26,908,954.34	108,578,786.39	63,774,280.50		71,713,460.2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模具材料	1,836,124.45	1,060,536.96
合计	1,836,124.45	1,060,536.96

22、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907,362.20	219,500.00		1,477,856.41	67,604,718.61
2.本期增加金额		150,000.00		977,179.52	1,127,179.52
(1) 购置		150,000.00		977,179.52	1,127,179.5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994,463.00				3,994,463.00
(1) 处置	3,994,463.00				3,994,463.00
4.期末余额	61,912,899.20	369,500.00		2,455,035.93	64,737,435.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81,390.56	120,725.22		407,331.90	5,209,447.68
2.本期增加金额	1,277,036.12	23,965.53		203,353.58	1,504,355.23
(1) 计提	1,277,036.12	23,965.53		203,353.58	1,504,355.23
3.本期减少金额	581,718.00				581,718.00
(1) 处置	581,718.00				581,718.00

4.期末余额	5,376,708.68	144,690.75		610,685.48	6,132,084.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536,190.52	224,809.25		1,844,350.45	58,605,350.22
2.期初账面价值	61,225,971.64	98,774.78		1,070,524.51	62,395,270.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其他说明：

①其他无形资产指商标、设计软件；

②报告期末，对公司无形资产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期末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13,895.32	497,084.30	2,583,268.79	387,490.32
合计	3,313,895.32	497,084.30	2,583,268.79	387,490.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084.30		387,490.3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531,551.26	
抵押借款		125,000,000.00

保证借款	25,27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9,801,551.26	14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期末质押借款系以本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所借得的款项，该笔借款在2015年2月已结清。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177,843.90	
合计	36,177,843.9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0,162,771.79	93,332,747.48
1年以上	55,165.09	338,029.03
合计	100,217,936.88	93,670,776.5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90,644.15	2,154,113.92
1年以上	102,554.80	149,524.00
合计	5,293,198.95	2,303,637.9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94,542.92	101,129,670.11	100,733,419.44	4,490,793.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6,182.90	7,887,353.02	7,985,221.38	-284,051.26
三、辞退福利		211,100.17	211,100.17	
合计	3,908,360.02	109,228,123.30	108,929,740.99	4,206,742.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25,352.08	88,496,886.39	88,129,630.28	4,192,608.19
2、职工福利费		5,743,886.73	5,743,886.73	
3、社会保险费	-55,497.36	3,484,644.78	3,496,170.54	-67,023.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497.36	3,153,952.44	3,165,478.20	-67,023.12
工伤保险费		220,461.56	220,461.56	

生育保险费		110,230.78	110,230.78	
4、住房公积金	-78,855.00	1,394,092.50	1,367,217.50	-51,9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3,543.20	2,010,159.71	1,996,514.39	417,188.52
合计	4,094,542.92	101,129,670.11	100,733,419.44	4,490,793.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1,844.24	7,434,885.71	7,526,107.23	-273,065.76
2、失业保险费	-4,338.66	452,467.31	459,114.15	-10,985.50
合计	-186,182.90	7,887,353.02	7,985,221.38	-284,051.26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73,799.00	42,626.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814.30	99,843.96
教育费附加	124,153.07	71,317.12
江新联围费	15,928.81	20,319.26
印花税	26,639.50	21,210.90
合计	414,334.68	255,318.06

39、应付利息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金	299,595.00	197,595.00
其他		122,420.00
合计	299,595.00	320,015.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723,375.00		1,062,800.00	9,660,575.00	
合计	10,723,375.00		1,062,800.00	9,660,575.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0,723,375.00		1,062,800.00		9,660,575.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723,375.00		1,062,800.00		9,660,575.00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000,000.00	23,350,000.00				23,350,000.00	93,35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980,400.00	243,013,169.92		269,993,569.92

其他资本公积	390,549.60			390,549.60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90,549.60			390,549.60
合计	27,370,949.60	243,013,169.92		270,384,119.52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02,889.61	4,087,496.62		29,390,386.23
合计	25,302,889.61	4,087,496.62		29,390,386.23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227,644,369.04	191,294,635.8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7,644,369.04	191,294,635.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74,966.22	40,479,300.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87,496.62	4,047,930.08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340,000.00	
其他减少		81,637.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091,838.64	227,644,369.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7,444,936.50	478,607,071.98	557,446,387.39	444,760,805.53
其他业务	5,734,666.10	3,773,028.30	5,867,224.80	5,996,651.90
合计	583,179,602.60	482,380,100.28	563,313,612.19	450,757,457.43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0,993.43	1,952,243.36
教育费附加	1,007,852.45	1,394,459.56
江新联围费	195,852.05	253,491.15
合计	2,614,697.93	3,600,194.07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89,226.31	1,387,426.19
差旅费	158,040.91	87,262.21
招待费	61,498.50	157,154.00
办公费	8,754.18	7,397.32
样品费	106,566.43	68,456.37
运杂费	4,913,279.10	3,937,755.95
展会费	1,479,355.62	1,626,474.88
其他	529,750.79	659,248.96
合计	9,346,471.84	7,931,175.88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7,195,419.49	8,506,910.46
折旧费	4,478,108.96	2,498,643.74
无形资产摊销	1,292,817.04	1,311,416.88
招待费	511,891.34	557,688.30
差旅费	395,379.83	181,478.62
税金	1,887,050.38	1,964,006.93
办公费	995,639.36	940,035.05
研发支出	20,880,699.23	16,327,433.53
其他	4,131,282.08	5,773,555.25
合计	41,768,287.71	38,061,168.76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91,787.44	8,322,033.09
减：利息收入	1,045,868.81	104,260.10
汇兑损失	2,358,851.50	5,767,719.96
减：汇兑收益	2,812,052.05	57,722.96
手续费支出	1,091,205.64	1,185,269.22
其他支出		
合计	2,283,923.72	15,113,039.21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30,626.53	679,281.39
合计	730,626.53	679,281.39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2,318.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8,449.31	
合计	-473,869.02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21,619.44	4,128.46	2,121,619.4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875,232.40		875,232.40
政府补助	2,074,300.00	967,225.00	2,074,300.00
合计	5,071,151.84	971,353.46	5,071,151.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2 年两新产品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062,800.00	676,625.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江门市市场外贸发展资金（第三批）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2 年江门市大型出口企业“三促一帮”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知识产权奖励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蓬江区专利资助专项资金	11,500.00	16,6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74,300.00	967,225.00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收到的上市奖励资金系江门市财政局根据江财外【2014】17号文拨付的成功上市奖励金100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11,209.26	143,727.51	1,211,209.26
对外捐赠	15,000.00	5,000.00	15,000.00
其他	12,651.41	50,000.08	12,651.41
合计	1,238,860.67	198,727.59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48,544.50	7,566,512.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593.98	-101,892.21
合计	6,538,950.52	7,464,620.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413,916.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12,087.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3,543.00
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593.98
所得税费用	6,538,950.52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收到的补贴款	1,011,500.00	290,600.00
收到退还保证金、押金	114,852.00	387,385.48

退回备用金	363,027.92	765,820.20
利息收入	816,887.17	104,260.10
其他	492,000.00	
合计	2,798,267.09	1,548,065.7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借支备用金	363,027.92	715,820.20
招待费、差旅费、办公费	1,820,783.50	2,006,601.74
车辆费用	547,306.10	867,831.56
商检费、产地证、认证费	1,685,199.20	1,181,191.86
通讯费	372,484.83	317,496.75
经营性租金	438,750.00	340,607.07
修理费	1,371,170.78	1,330,496.31
展会费	1,466,005.00	1,639,375.90
咨询费	2,047,975.00	2,379,935.00
手续费	133,562.56	185,571.30
捐款	15,000.00	5,000.00
保险费	96,866.62	68,474.28
绿化管理费	9,266.00	4,522.00
押金	143,852.00	316,000.00
其他	2,882,098.87	2,120,342.24
合计	13,393,348.38	13,479,266.2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支付上市筹资费用	5,448,850.00	1,455,657.35
其他支出	85,240.38	
合计	5,534,090.38	1,455,657.35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0,874,966.22	40,479,300.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0,626.53	679,281.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04,624.91	15,782,237.94
无形资产摊销	1,504,355.23	1,472,578.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5,642.58	139,599.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91,390.59	14,032,030.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3,86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593.98	-101,892.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1,463.03	-17,440,401.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91,647.18	-17,325,816.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961,351.55	11,951,47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82,837.28	49,668,395.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086,021.01	45,316,771.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316,771.06	82,093,556.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69,249.95	-36,776,785.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086,021.01	45,316,771.06
其中：库存现金	1,408.90	221.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339,612.11	45,316,549.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1,745,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86,021.01	45,316,771.06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4,531,551.26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合计	4,531,551.26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7,014,914.78	6.1190	42,924,263.54

其中：美元	14,481,434.27	6.1190	88,611,974.75
预收款项			
其中：美元	743,840.13	6.1190	4,551,560.82
欧元	45,432.00	7.4556	338,722.8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不适用。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不适用。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门市蓬江区金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有限公司	3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46,781,155.2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18,493.02	
非流动资产	153,104.90	
资产合计	246,934,260.11	
流动负债	49,108,654.5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9,108,654.5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7,825,605.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347,681.6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9,347,681.67	
营业收入	1,445,047.56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174,394.4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74,394.4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蒋光勇	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6.43%）
蒋小荣	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3.21%）
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田畴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田畴	100,000,000.00	2014年12月22日	2015年12月22日	否
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12月22日	2015年12月22日	否
田畴、蒋小荣	100,000,000.00	2014年05月16日	2019年05月1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4年12月2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田畴与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2014（报）高保字第0100482号】，田畴同意为公司在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约定的各类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1亿元人民币保证担保，该担保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4年12月22日，公司股东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与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2014（报）高保字第0100483号】，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同意为公司在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约定的各类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1亿元人民币保证担保，该担保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4年12月22日，公司与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3份借款合同，借款日期均为自2014年12月26日起至2015年6月25日止，借款合同号分别为：2014（报）借字第10020149906434822号、2014（报）借字第10020149906434797号、2014（报）借字第10020149906434833号。3份借款合同所形成的债务全部纳入编号为【2014（报）高保字第0100482号】、【2014（报）高保字第0100483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的保证担保范围内。截至期末，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227万元。

2014年5月1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田畴、蒋小荣（实际控制人之配偶）共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Z475022014132】，一致同意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之间自2014年5月16日起至2019年5月16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发生的本金、利息及其他费用承担最高额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2014年5月19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GDK47502012014213】，借款金额2000万元，期限12个月。该借款合同所形成的债务由【编号：GBZ475022014132】的保证合同提供担保。截至期末，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300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田畴（董事长兼总经理）	317,700.24	307,014.18
孙莹（副总经理兼董事）	184,980.86	184,915.71

刘德祥（董秘兼董事）	187,616.34	188,130.56
李芳（财务总监）	120,240.09	74,488.26
杨晓琴（行政总监兼监事）	127,550.30	107,535.06
陈学东（工会主席兼职工代表监事）	131,310.32	92,233.14
曾宪纲（独立董事）	50,000.00	50,000.00
沈健（独立董事）	50,000.00	50,000.00
陈咏梅（独立董事）	50,000.00	50,000.00
杨元（监事）	50,000.00	20,833.33
源晓燕（独立董事）	29,166.67	

（8）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公司实际控制人田畴就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作出的相关承诺索引至“附注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二）利润分配情况”。

(2)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5,345,000.00
-----------	---------------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未发生其他需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公司无子公司，本章节暂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85,64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4,3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449.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51.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1,611.07	
合计	3,409,129.4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3%	0.4472	0.44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7%	0.4099	0.409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40,874,966.22	40,479,300.76	620,216,344.39	350,318,208.2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准则名称：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40,874,966.22	40,479,300.76	620,216,344.39	350,318,208.2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田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芳，会计机构负责人冷妹娜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李炜、陈鹏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田畴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